

G1015绥满高速公路铁力至科右中旗联络线新发(蒙吉界)至科右中旗段公路工程旧路恢复工程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科尔沁右翼中旗

一、招标条件

本G1015绥满高速公路铁力至科右中旗联络线新发(蒙吉界)至科右中旗段公路工程旧路恢复工程施工监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交通运输部车购税专项建设资金和自治区财政资金35%、收费站公路专项债券65%，招标人为内蒙古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1.采购项目简介

1.1采购项目名称：G1015绥满高速公路铁力至科右中旗联络线新发(蒙吉界)至科右中旗段公路工程旧路恢复工程施工监理。

1.2采购人：内蒙古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分公司。

1.3采购代理机构：瑞和安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4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1.5采购项目概况：本项目为G1015绥满高速公路铁力至科右中旗联络线新发（蒙吉界）至科右中旗段项目旧路恢复工程，全长16.793km，分以下六个段落：

(1) 查尔森化段四级公路为沥青混凝土路面全长2.46km，局部病害处治后，加铺4.0cmAC-16中粒式沥青混凝土+1cm热沥青同步碎石封层。

(2) 巴仁太本段三级公路为沥青混凝土路面全长1.16km，挖除原路面结构，重新铺筑5.0cmAC-16中粒式沥青混凝土+18cm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基层+16cm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

(3) 义和道卜段四级公路为沥青混凝土路面全长5.627km，K0+000-K0+350局部病害处治后，加铺4.0cmAC-16中粒式沥青混凝土；K0+350-K5+627.39加铺4.0cmAC-16中粒式沥青混凝土+20cm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基层。

(4) 萨木嘎嘎查段四级公路为水泥混凝土路面全长6.06km，村外病害较轻路段，采用灌缝处理，加铺4.0cmAC-16中粒式沥青混凝土；村内病害较严重路段挖除20cm水泥混凝土路面，重新铺筑20cm水泥混凝土路面。

(5) 巴开线段为沥青混凝土路面全长1.118km，K0+000-K0+419.5，原有沥青混凝土路面加铺4.0cmAC-16中粒式沥青混凝土；K0+419.5-K1+117.772，原有沥青混凝土路面破坏严重，挖除旧沥青混凝土路面后，重新铺筑4.0cmAC-16中粒式沥青混凝土+20cm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基层。

(6) G334段为沥青混凝土路面全长0.363km，路面破坏严重，挖除旧沥青混凝土路面后，重新铺筑4.0cmAC-16中粒式沥青混凝土+20cm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基层。

1.6成交供应商数量：一家。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采购范围：本项目施工监理拟划分为1个合同包，主要内容为：旧路恢复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涵、交通安全设施等工程施工监理及缺陷修复阶段监理服务。

2.2 服务期限：本工程计划施工工期：6个月，具体进场时间以委托人通知时间为准。

2.3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评定标准。

2.4安全目标：安全生产“零死亡”，杜绝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G1015绥满高速公路铁力至科右中旗联络线新发(蒙古界)至科右中旗段公路工程旧路恢复工程施工监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1）资质要求：供应商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有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 (<https://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2）信誉要求：以“询比采购公告”第3.2款规定为准；（3）总监理工程师要求：1人，相关专业副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持有交通运输部工程系列为道路桥梁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年龄65周岁以下，必须在本单位参加社保；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3.2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1）凡被交通运输部或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或暂停在内蒙古自治区投标资格且在处罚期内的单位；（2）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4）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3.3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3.4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响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包的响应，否则，相关响应均无效。;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凡有意参加询比者，请于2025年8月22日至2025年8月28日（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每日上午9时00分至11时00分，下午14时30分至17时00分，在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东街园艺御景小区101公馆14楼1416室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经办人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购买询比采购文件。

询比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0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递交

5.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递交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9月1日9时30分，地点为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科尔沁右翼中旗省际通道服务区西。

5.2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时间进行，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以下网站上发布：中国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分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科尔沁右翼中旗省际通道服务区西

联系人：董先生、王先生

电话：0482-8313122

招标代理机构：瑞和安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石家庄市建设南大街269号河北师范大学科技园B座12层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311-69052002

邮件：rjhjtsyb@126.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董江伟（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瑞和安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